

湖南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基地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湖南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5 月

目 录

- 1 概述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 诚信承诺

1 概述

本项目位于攸县攸州工业园，《湖南株洲攸县工业集中区调区扩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该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本企业性质、规模等符合《湖南株洲攸县工业集中区调区扩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故本项目免于开展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在攸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征求意见的 5 个工作日内在株洲日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本项目位于攸县攸州工业园，《湖南株洲攸县工业集中区调区扩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该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本企业性质、规模等符合《湖南株洲攸县工业集中区调区扩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本项目免于开展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故本项目未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时限为2020年5月22日~2020年5月28日，是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完成之后，且公示时限不少于5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括有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是在攸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网络公示时间为在本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即2020年5月22日~2020年5月28日，网络公示网址为<http://www.hnyx.gov.cn/c5638/20200522/i1515119.html>。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图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是在攸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 报纸

在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5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于2020年5月26日和2020年5月28日在株洲日报进行了2次报纸公示，株洲日报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且公开信息次数不少于2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报纸公示截图见图2。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位于攸县攸州工业园，建设单位办公室设有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公众可去建设单位查看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公众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的公众意见。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湖南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基地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湖南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基地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湖南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湖南昊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0 年 5 月 29 日